# 2024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颜 更新时间：2024-09-24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一一、乙...*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一**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_\_\_\_\_\_\_\_\_\_\_\_\_\_\_\_\_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二**

矿业收购专项法律服务合同甲方(委托人)：\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_\_\_\_\_\_\_\_\_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鉴于：

乙方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

甲方因公司并购事宜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第一条 服务事项及期限

1.乙方就甲方并购\_\_\_\_\_\_\_有限公司事项进行专项法律服务。

2.本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委托并购事项完成之日止。

第二条 人员指派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_\_\_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处理甲方公司并购的法律事务。

第三条 工作范围

乙方律师的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起草并购意向书;

2.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律师尽职调查报告;

3.参与商务谈判，进行并购可行性策划和并购方案的设计;

4.出具并购法律意见书;

5.起草并购合同及并购所需的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6.协助办理并购过程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第四条 工作方式

1.甲方安排\_\_\_\_\_同志与乙方联络，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2.乙方指派\_\_\_\_\_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第五条 律师费用及支付

1.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基本代理费\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_\_\_\_\_元;在委托事项完成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剩余律师费用。

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

第六条 其他费用的负担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查档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等;

2.\_\_\_\_\_\_\_(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信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第七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乙方提供并购事宜相关的所有资料和文件，并保证提交资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2.甲方应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服务费用和工作费用;

4.甲方更换联系人时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5.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所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应当对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通信设备和交通工具;

7.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的，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8.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9.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第八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当指派熟知企业并购事项及相关法律的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并有权对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随时报告工作进度;

5.乙方在维护甲方利益的前提下，遵从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要求，有权保持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务应当妥善保管;

8.乙方的工作时间和工作地点应根据甲方所需实际法律服务内容的不同与甲方具体协商或随时联系约定;

9.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

双方同意，当具备下列情形之一时，合同解除：

1.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

2.双方通过书面方式解除本合同;

3.甲方逾期\_\_\_\_\_\_日不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或者工作费用，经乙方催告后，仍不支付时;

4.甲方故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

5.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6.当本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受托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律师费：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代理律师的;

(2)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中，未经甲方同意，同时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2.乙方律师因工作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损失，乙方应当通过所其投保的执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律师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4.甲方不得以如下非正当理由要求乙方退费：

(1)甲方单方面又委托其他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理的;

(2)乙方完成委托代理事项后，甲方以乙方收费过高为由要求退费的;

(3)其他非因乙方或者乙方律师的原因，甲方无故终止合同的。

第十一条 通知

1.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需要送达或给予的通知、合同、同意或其他通信，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应按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中列明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进行;通过传真、电话、电子邮件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通知，在发出后即视为收讫。

通过邮寄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通知，在寄出\_\_\_\_\_日后即视为收讫。

2.任何一方在本合同所列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发生改变的，应自变更之日起\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照原来的地址、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联系方式发出的文件、资料、通知等均视为在前款约定的时间内收讫，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另一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变更、解释、履行、终止和由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之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争议自发生之日起日内仍不能得到解决，则任何一方均有权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以诉讼解决争议。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中未尽事宜或出现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事宜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_\_\_\_\_份，每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由立约双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签署。

(以下无合同正文条款)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委托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挂：\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鉴于乙方为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批准设立的律师事务所，具备向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资格和能力;甲方因公司投资设立、经营管理等事项需要专业的法律服务，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乙方表示同意;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人员指派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 、\_\_\_\_\_\_\_\_\_ 、\_\_\_\_\_\_\_\_\_ 等律师组成法律服务小组，负责处理甲方的公司法律事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委托事项完毕之日时自行失效。委托事项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二、工作范围

乙方律师的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 、公司设立法律服务

(1 )提供公司投资形式、投资可行性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 )提供策划公司、集团公司股权构架方案;

(3 )起草、审查、修改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公司章程、股东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4 )提供公司投资设立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

(5 )分析说明投资设立公司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6 )对于投资设立中的有关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及其他高新技术的有关法律问题，提供专业法律处理意见;

(7 )进行投资设立公司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8 )协助办理公司登记设立登记手续;

(9 )协助办理投资设立公司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2 、公司经营管理法律服务：

(1 )为公司提供公司治理结构、董、监事会及管理层设置相关的法律咨询意见及方案设计;

(2 )为公司提供管理层持股及其他期权奖励计划的方案设计及法律文件的起草;

(3 )为公司与他方之间的合同和/ 或协议提供意见或建议;

(4 )为公司建立和完善长期使用的合同范本;

(5 )为公司审阅、修改合同、协议、章程等法律文件;

(6 )为公司审核、修改员工手册等内部规章制度;

(7 )协助公司处理与员工的劳动关系有关的事项;

(8 )参与公司与他方的商务谈判;

(9 )当公司与他方发生纠纷时，以非诉讼形式协助公司对外交涉、谈判;

(10)为公司提供并解释与公司日常业务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及各项政策;

(11)提供与公司业务活动相关的法律信息;

(12)对将由公司开展的重大商业活动出具法律建议;

(13)应公司要求对外出具律师函;

(14)经公司授权发表律师声明;

(15)应公司要求对公司人员进行法律知识专题培训;

(16)代理公司进行各类诉讼、仲裁、行政复议案件;

(17)为公司办理对外重大文件签署等事件的律师见证事项;

(18)其他委托事项。

3 、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公司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 )提供有关股份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 )分析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 )进行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5 )起草、审查、修改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6 )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各项程序;

(7 )协助办理公司股权转让与资产重组的其他法律事务。

4 、公司改制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与公司改制相关的法律政策信息，出具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2 )协助制定公司改制的具体实施方案;

(3 )起草、审查和修改公司改制所需的各种法律文件;

(4 )协助办理公司改制的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5 )协助处理公司改制中的其他法律事务。

5 、公司对外投资法律服务

(1 )为公司进行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荐;

(2 )参与各类公司改制及股份制改造，包括提供转制程序咨询、法律文件起草、相关手续代办;

(3 )参与公司兼并与收购、资产重组，包括参加谈判、起草相关法律文件;

(4 )参与公司股权转让与受让，包括参加谈判、代为起草《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5 )公司以无形资产、人力资本对外投资的方案设计;

(6 )为公司增资、减资、分立、合并提供法律服务。

6 、为公司提供对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审慎及资信调查服务

(1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股权结构、主要负责人、住所地等;

(2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经营一般现状及历史状况;

(3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若干年度的财务报表;

(4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帐号、对外投资、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线索;

(5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是否被工商部门行政处罚、是否存续;

(6 )商业伙伴或商业对手的其他资料，包括相关资质证书。

7 、重大项目参与专项法律服务

(1 )就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的法律政策依据以及相关案例;

(2 )就所参与的重大项目提供相关法律咨询，出具书面法律意见;

(3 )对项目的有关方案，进行法律审查;

(4 )协助起草、审查和修改与项目有关的协议及其他各种法律文件;

(5 )根据项目需要，进行有关商务调查;

(6 )协助处理项目中所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8 、公司解散与清算专项法律服务

(1 )提供公司股份结算与清算的有关法律政策信息，以及相关纠纷案例;

(2 )提供有关公司结算与清算的各项法律咨询，提供书面法律咨询意见;

(3 )分析结算与清算过程中的法律风险，以及如何避免法律风险;

(4 )协助制定公司因解散和注销进行清算的具体实施方案;

(5 )为投资者进行结算与清算所需的有关商业调查;

(6 )为投资者起草、审查、修改解散、注销过程中的各项法律文件;

(7 )协助办理公司解散、注销各种审批登记程序;

(8 )协助处理公司解散、注销中发生的其他法律事务。

三、工作方式

甲方安排\_\_\_\_\_\_\_\_\_ 与乙方联络，并负责收集拟处理法律事务的相关资料，配合并督促乙方开展工作。

乙方指派\_\_\_\_\_\_\_\_\_ 律师负责与甲方进行日常联络，及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

甲方填报工作记录表交予乙方，乙方律师处理后交回甲方存档。

四、律师费用及支付办法

1 、合同双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费\_\_\_\_\_\_\_\_\_ 元人民币。

2 、上述律师费，在甲方签署本合同之日起\_\_\_\_\_\_\_\_\_ 日内支付\_\_\_\_\_\_\_\_\_ 元;在委托事项完成之日起\_\_\_\_\_\_\_\_\_ 日内支付其余律师费。乙方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3 、如果委托事项未能完成，甲方应按照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二条已完成工作量，经双方协商后适当支付律师费。

五、其他费用的负担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 、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鉴定费用、评估费用、办案费用等;

2 、\_\_\_\_\_\_\_\_\_ (地区)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 、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上述有关费用。

六、甲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 、甲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乙方提供其所需要的资料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交资料和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2 、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 、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 、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法律顾问。

5 、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6 、甲方有权就乙方服务范围内的事项，随时向乙方提出口头或书面咨询，乙方应及时作出答复。

7 、甲方应当对乙方律师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及通讯设备。

8 、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上述服务事项没有完成，甲方不得要求退还已经支付的律师费用。

9 、甲方委托的事项不得违反法律规定或律师执业规范。

10、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律师列席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会议。

1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律师提供任何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情况，不得隐瞒或提供虚假情况。

七、乙方应履行以下义务

1 、乙方应当指派熟知公司运作事项及相关法律的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 、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委托事项，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委托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并有权对文件、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

4 、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随时报告工作进度。

5 、乙方在维护甲方利益的前提下，遵从法律和行业规则的要求，有权保持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6 、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 、因乙方律师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8 、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9 、乙方的工作时间、地点应根据甲方的实际法律服务内容的不同，具体协商或随时联系约定。

10、乙方律师有权了解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有关情况。

11、乙方律师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律师不担责。

12、乙方对在工作中接触、了解到的有关甲方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其他经济活动中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守秘密的义务。

八、合同的解除

1 、合同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 、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 、甲方逾期\_\_\_\_\_\_\_\_\_ 日不向乙方支付律师费用或者工作费用，经乙方催告后，仍不改正的;

5 、乙方及律师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6 、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的;

7 、甲方有意向乙方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8 、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9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经合同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合同外的第三人，致使另一方遭受重大损失的;

10、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九、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 年。

十、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一、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_\_\_\_ 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二、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三、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_\_\_\_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五、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六、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_\_\_\_ 年，自\_\_\_\_\_\_\_\_\_ 年\_\_\_\_\_\_\_\_\_ 月\_\_\_\_\_\_\_\_\_ 日至\_\_\_\_\_\_\_\_\_ 年\_\_\_\_\_\_\_\_\_ 月\_\_\_\_\_\_\_\_\_ 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 份，双方各执\_\_\_\_\_\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 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四**

\_\_\_\_\_\_\_\_\_\_非诉字第号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律师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作为委托代理人。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委托代理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委派乙方律师在处理甲方清算注销事宜中担任甲方的委托代理人。

第二条根据双方的约定，乙方的代理事项及代理权限为：\_\_\_\_\_\_\_\_\_\_\_\_\_\_\_\_\_

1、接受甲方委托，办理甲方工商调查事项;

2、负责起草甲方清算注销过程中涉及的各类决议、协议、声明、公告等;

3、协助组织成立清算小组，并协助处理清算过程中的各项事务(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_\_\_\_\_\_\_\_\_\_工商、税务、社保、债权债务等);

4、接受委托，联络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审计工作(如需要);

5、接受委托，处理与甲方清算注销工作有关的其他事务。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律师作为甲方的委托代理人，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业务助理配合完成辅助工作，但乙方更换代理律师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委托代理事项;

3、在涉及甲方的利益冲突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律师不得同时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4、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的商业机密或者甲方的个人隐私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5、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四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真实、详尽和及时地向乙方律师叙述和代理事项有关的情况，提供与委托代理事项有关的文件及其它事实材料;

2、甲方应当积极、主动地配合乙方律师的工作，甲方对乙方律师提出的要求应当明确、合理;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为乙方律师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委托代理人;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代理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律师代理费

1、经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律师基本代理费元人民币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整)。该项费用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付清。

2、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六条工作费用

1、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_\_\_\_\_\_\_\_\_\_\_\_\_\_\_\_\_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办理本案发生的差旅、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资料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

2、甲方按照乙方律师预支、事后实报实销方式报销上述工作费用。

第七条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_\_\_\_\_\_\_\_\_\_\_\_\_\_\_\_\_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代理律师的;

(2)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中，未经甲方同意，同时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3、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的;

(3)甲方逾期仍不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八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完成甲方所委托的该代理事项为止。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行使其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1、解答法律问题、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第二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律师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专项法律顾问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汇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第四条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_\_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

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五条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第六条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七条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违反第二条第5-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执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律师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20\_\_年1月26日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期满后，甲方交办的法律顾问工作延续进行的，甲方应当按照实际延续时间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

第十一条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六**

甲 方：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 \_\_\_\_\_\_\_\_ 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参与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6、代理甲方在行使在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时，所涉及得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律师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专项法律顾问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汇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 为专项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专项法律顾问律师;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_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七**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

地址：

电话：

甲方因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的服务内容为协助甲方处理日常法律事务，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订、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者参与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6、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下属单位、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的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涉及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也不包括甲方涉及长期投资、融资、企业改制、重组、购并、破产、股票发行、上市等专项法律顾问事务;

乙方的服务方式：1.日常咨询类及通过电子数据方式能够完成的工作采取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2.乙方根据工作需要及甲方要求前往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地点提供服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 律师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前述法律事务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常年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工作;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意见;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和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 为常年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常年法律顾问;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乙方法律顾问费为每年 元人民币(该费用包括正常的法律顾问费、市内交通费、市话费、以及为开展法律顾问工作必须具备其他费用)，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支付。

甲方就第一条第三款所列的专案代理事务、专项法律顾问事务如果委托乙方办理，应向乙方另行支付费用，乙方应按照正常收费标准的70%收费。

第五条 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 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上述费用由甲方预支给乙方，乙方凭正式票据向甲方报销。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作为甲方常年法律顾问的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违反第二条第5-7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三十日仍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对因乙方的工作失误而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甲方有保持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的期限为一年，自201 年 月 日——201 年 月 日。

除非任何一方在本合同履行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不再续签本合同，本合同将自动延续一年执行，以后年度均按照此办法处理，法律顾问费用不变，甲方按照本合同支付法律顾问费的时间支付给乙方法律顾问费。

合同期满不再延续后，甲方交办的法律顾问工作延续进行的，甲方应酌情给付费用。

第十一条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扉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八**

甲 方：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方聘请乙方的律师担任 专项法律服务。

甲、乙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

乙方律师针对专项法律事务提供服务内容包括：

1、解答法律咨询、依法提供建议或者出具律师意见书;

2、协助草拟、制定、审查或者修改合同、章程等法律文书;

3、应甲方要求，参与磋商、谈判，进行法律分析、论证;

4、受甲方委托，签署、送达或者接受法律文件;

5、应甲方要求，就甲方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出具律师函，发表律师意见，或参与非诉讼谈判、协调、调解;

6、代理甲方在行使在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时，所涉及得经济、民事、知识产权、劳动、行政、刑事等必须进入诉讼或者仲裁法律程序的专案代理事务。

7、办理双方商定的其他法律事务。

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乙方的服务范围不包括甲方控股、参股的子公司，异地分支机构和其他关联企业的法律事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 律师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甲方同意上述律师指派其他律师配合完成专项法律顾问工作，但乙方更换律师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律师应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第一款所列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汇报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在担任法律顾问期间，不得为甲方员工个人提供任何不利于甲方的咨询问题;

6、乙方律师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或者交易活动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7、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8、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全面、客观、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法律事务提出明确、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和工作费用;

4、甲方指定 为专项法律顾问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专项法律顾问律师;

5、甲方有责任对委托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决策，甲方根据乙方律师提供的法律意见、建议、方案所作出的决定而导致的损失，非因乙方律师错误运用法律等失职行为造成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

乙方的前期法律顾问费为四万元人民币。自本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向乙方先支付25000万元，20xx年3月1日前支付15000万元。

乙方的后期律师费，在甲方之一或共同取得公司的营业执照、税务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公章、财务章及公司财务账本和其他财产的控制权，并更换新的法定代表人后，以公司名义签订《专项法律服务协议》，从追回的公司财产中按照15%的比例在执行完毕3日内支付。 本合同终止后或者提前解除的，应当由双方书面确认并结清有关费用。

第五条 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北京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资料费、长途通讯费等，由甲方支付乙方工作费用壹万元包干使用，20xx年3月1日前付清。

3、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他费用。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担任甲方专项法律顾问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违反第二条第5-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规范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致使乙方律师不能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的;

3、甲方逾期不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第二条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法律顾问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或违反第二条第5-8项规定的义务之一的，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执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法律顾问费或者工作费用，或者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 支付未付的法律顾问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律师法》、《民事诉讼法》/《仲裁法》等法律。 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提交仲裁时该会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自20xx年1月26 日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的期限原则为贰年，但甲方所在的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依法重整并恢复正常经营或解散和清算，本协议自行终止，但如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可以续签专项法律顾

问合同，或经甲方介绍，乙方与北京古虎数码娱乐科技有限公司另行签订专项(或常年)法律顾问合同。

本合同期满后，甲方交办的法律顾问工作延续进行的，甲方应当按照实际延续时间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

第十一条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

甲方：

代表：

时间：

乙方： 代表： 时间：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九**

(以下简称甲方)因一事，委托湖北枫园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找范文就来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乙方：湖北枫园律师事务所

时间：年月日时间：年月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十**

甲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鉴于：甲方因购买房屋，需委托乙方提供法律服务，故此，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购房专项法律服务合同，合同如下：

第一条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_\_\_\_\_\_\_\_\_为甲方购买房屋提供法律服务。

第二条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法律服务，每项服务按次收费，每次不超过半个工作日：

1.乙方在乙方办公地为甲方审查购房合同，并提出法律意见，甲方向乙方缴纳服务费\_\_\_\_\_\_\_\_\_元/次;

2.乙方与甲方共同参与购房合同谈判，视谈判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供甲方参考，甲方向乙方缴纳服务费\_\_\_\_\_\_\_\_\_元/次;

3.乙方应甲方要求，调查买房所涉房产公司主体资格的合法性，甲方向乙方缴纳服务费\_\_\_\_\_\_\_\_\_元/次;

4.甲方要求乙方提供其它法律服务：\_\_\_\_\_\_\_\_\_。

第三条乙方必须认真依法保护甲方合法权益。

第四条甲方应当向乙方如实提供办理专项法律事务的相关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若甲方不积极提供相关材料，或弄虚作假等情况，有权终止服务，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第五条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依约所收费用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乙方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第六条根据甲乙双方协议，甲方应向乙方缴纳法律服务费总额\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其中差旅费\_\_\_\_\_\_\_\_\_元，于本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性交清。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十一**

专项法律服务合同书范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_\_\_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乙方为甲方提供 专项法律服务，以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专项法律服务合同。

第一条：委托事项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法律服务的具体事项为：

甲方需要委托其它法律服务事项时，应当另行以书面形式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条：授权权限

1、甲方对乙方的授权为特别授权：

2、甲方对乙方的授权为一般授权：

第三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应当真实、详尽、及时地向乙方代理律师叙述受托事项具体情况，及时提供有关的证据、文件及其他事实材料;

2. 甲方应当积极配合乙方代理律师进行尽职调查以及处理代理事项的各项工作;

3. 甲方应当对委托代理事项作出独立的判断和决策，及时提出代理要求，甲方对乙方代理律师提出的要求应当明确、具体、合理;

4. 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用。

第四条 乙方义务

1. 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完成甲方委托事项;

2. 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作出的判断，向甲方进行法律风险提示，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权益;

3. 乙方律师应当根据委托事项承办行政机关的要求，及时、全面报送各种符合行政机关要求的材料，准时参加各项代理活动;

4. 乙方律师应当与甲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转达和解决承办行政机关对当事人的各项要求，及时通报代理事项进展情况;

5. 乙方律师应当严格保守获知的甲方资料的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6. 乙方律师应当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规范，在涉及甲方的对抗性事件中，不得同时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委托代理人;

7. 乙方律师应当为甲方代理事项单独建立文书档案，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甲方索要时应当及时归还甲方，合同范本《专项法律服务合同》。

第五条 律师费用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按以下标准结算律师费用：

1. 计时收费

乙方律师每人每一标准工作小时计收人民币 元。

乙方律师每月三十日向甲方提交《律师标准工作小时计费单》，填报完成工作内容、计费时数和付费金额，甲方确认后，应当在次月五日前将律师费汇寄乙方账户，甲方对《律师标准工作小时计费单》如有异议，应及时通知乙方调整。

2. 计件收费

律师费为人民币 元，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支付。

律师费为人民币 元， 分期支付， 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前支付第一笔律师费计 元;

于 时，支付第二笔律师费计 元;

于 时，支付第三笔律师费计 元。

3. 风险代理

律师费分为基本律师费和资励律师费。

基本费为人民币 元，甲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支付乙方。

奖励律师费为 的 %，应于 之日起 日内支付乙方。

4. 关于费用的其他约定

委托事项行政机关与其他中介组织收取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不予垫付。

乙方律师经甲方同意的外地出差所发生的交通、通讯、食宿等费用由甲方凭票据实报实销。

本地交通、通讯费用包含在甲方所付律师费中。

第六条 收款银行甲方支付的律师费用在乙方没有其他书面指令的情况下，应当汇入乙方下述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单位：

帐号：

乙方收到后，应当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

第七条 工作联系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指定的工作联系人分别为：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负责转达各方对对方的请示或者要求，转交各种通知、文件和资料，办理各项事务性工作，各方更换联系人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

第八条 合同变更本合同如果需要补充、变更或者终止，甲乙双方应当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第九条 合同解除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解除本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代理律师;

2. 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

3. 因乙方律师违反执业禁止规定、保密或者保管规定导致损害甲方利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的委托事项或者指示、要求违反法律、违反律师执业规范;

2. 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案件事实等情形;

3. 甲方逾期 日，经催缴仍不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或者违反本合同规定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律师代理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违反执业禁止规定、保密或者保管规定，具有代理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一经有权机关确认，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律师费用或者无故终止本合同，乙方已收律师费用不予退还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费用。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成时终止。

第十三条 合同文本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法律意见书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事务所甲、乙双方就企业劳资专项法律服务的有关事宜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互相信任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

1、乙方指派的律师乙方应指派工作勤勉，认真负责，并对所提供法律服务具有相当经验之律师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

经与甲方协商，乙方指派\_\_\_\_\_\_\_\_\_\_\_\_\_\_\_\_律师组成工作小组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

2、服务事项在甲方支付了规定费用后，乙方应在下列事项范围内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1)对甲方目前劳资状况进行分析，出具《企业目前劳资状况分析报告》;(2)针对甲方的实际情况，为甲方出具《企业用工制度策划书》;(3)审阅甲方与员工订阅的劳动合同，对其提出修改意见或重新提供规范的劳动合同。

对于尚未签订的员工，提供新的劳动合同;(4)审阅甲方现有的规章制度，对其提出修改意见或重新拟定规范的规章制度;(5)根据甲方的运作流程，拟定商业保护策略;(6)向甲方提供一份《劳资纠纷预警机制》;(7)对甲方的有关人员进行劳动法方面的专业培训。

3、乙方的保密义务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的服务实施过程中及完毕之后，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任何接触到的甲方未公布、保密或专有性质的资讯，并将维护其保密性。

4、甲方的责任甲方同意与乙方真诚合作，如实提供乙方所需的所有资料，积极配合乙方工作，确保乙方工作的顺利开展。

切实履行本合同条款，按时支付费用及告知乙方其他地址、电话号码和处所。

5、付费方式

6、合同的解除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但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已经收取的法律服务费。

乙方在甲方同意或有其他正常理由的情况下也可解除合同。

前述的正当理由包括：甲方的违约或在实质问题上甲方拒绝与乙方合作或接受乙方的建议，以致乙方随后的工作无法开展。

任何一方拟依据本款解除本合同的，应提前两周通知对方。

当本合同终止后，甲方应立刻支付所有未支付的费用。

7、其他(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年，即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将另行协商;(3)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

\_\_\_\_\_\_\_\_\_律师事务所地址：

地址：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